

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效能管理系统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编号：sdzb2019- 098

采 购 人：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采购代理：海南双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六月

目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一、总则.....	6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6
三、响应文件.....	7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0
五、开标及评审	11
六、授标及签约	14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16
第四章 合同条款	18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18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19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20
第六章 评审方法和程序	29
附表 1 采购初步审查表	32
附表 2 最终报价表	33
附表 3 技术商务评分表	34

第一章采购公告

海南双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委托，就以下（采购编号：sdzb2019-098、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效能管理系统项目）组织竞争性磋商，欢迎合格的国内供应商提交密封报价。有关事项如下。

一、竞争性磋商项目的名称、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或项目基本概况及采购预算

- 1、名称：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效能管理系统项目；
- 2、用途：工作需要；
- 3、数量及分包：一批不分包（详见用户需求书）；
- 4、简要技术要求或项目基本概况：详见《用户需求书》；
- 5、采购预算：67.7534 万元，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视为无效报价。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按照国家“三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申请核发的新版合法且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19 年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 2019 年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缴费记录）；
- 5、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网址证明截图加盖公章)；
- 6、必须在本公司报名并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参加本项目的，并按时提交保证金的；

- 7、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和保证金缴纳相关事项

- 1、获取磋商文件时间：2019年07月01日起至2019年07月05日（上午9:00-12:00 下午14:30-17:30）
- 2、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地点：海口市民声东路3号美源日月城B2-062
- 3、获取磋商文件方式：报名购买，持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副本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前往海口市民声东路美源日月城B2-062购买文件。
- 4、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200.00元/套（售后不退）

5、保证金缴纳相关事项

保证金的金额：10000.00元

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19年07月10日17时00分

保证金缴纳帐户名称：海南双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海口市农村商业银行金贸支行

帐 号：1008 9813 0000 0187

四、响应文件递交和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及地点

- 1、递交响应文件时间：2019年07月11日14:00-14:30时（北京时间）
- 2、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2019年07月11日14:30时（北京时间）
- 3、开启地点：海口市海秀东路74号鸿泰大厦14楼开标室2。

五、采购信息及采购结果发布媒体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六、采购人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1、采购人名称：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2、采购项目联系人：林主任
- 3、采购人地址：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国兴大道 199 号
- 4、联系电话：13876415813

七、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1、代理机构名称：海南双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项目联系人：吴工
- 3、代理机构地点：海口市民声东路美源日月城 B2-062
- 4、联系电话：0898-68652125

传真：0898-68652125 邮编：57012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 名词解释

1.1 采购人：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2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双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 供应商：已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 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凡有能力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均为合格的供应商。

3.2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供应商资格条件”规定的条件。

3.3 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法规。

4. 相关费用

无论报价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报价有关的全部费用。

5. 法律适用

本次采购活动及由本次采购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6.1 供应商一旦购买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在开启前未对采购人提出书面质疑，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6.2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7.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采购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六章 评审方法和程序

请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7.2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7.3 供应商必须详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供应商若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8.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若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疑点，可用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传，下同）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购买了同一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9.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9.1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均可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用更正公告的方式进行修正。

9.2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更正，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更正公告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有约束力。

9.3 当竞争性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9.4 供应商在收到更正公告后，应于一个工作日内正式书面回函采购代理机构。逾期不回的，采购代理机构视同供应商已收到更正公告。

9.5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和开启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了同一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三、响应文件

10.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10.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

10.2 供应商已印刷好的资料如产品样本、说明书等可以用其他语言，但其中要点应附有中文译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译文为准。

10.3 除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10.4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 响应文件格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编制。

11.2 若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导致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12. 报价要求

12.1 本次采购采用总承包方式，因此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全部服务的价格及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

12.2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12.3 预成交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必须征得采购人同意追加预算，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预成交供应商，而递选下一个顺位排序人。

13. 报价货币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4. 保证金

14.1 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报价的必要条件，保证金金额：10000 元/人民币，在保证金单据上必须注明采购编号。

14.2 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并符合下列规定：

供应商必须在 2019 年 07 月 10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将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到海南双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并注明汇款单位（开户银行及账号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供应商在 2019 年 07 月 10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保证金未到达海南双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4.3 若供应商不按规定提交保证金，或提交保证金而未注明所报价的项目及分包号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14.4 保证金的退还

14.4.1 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除有特殊情况外）。

14.4.2 落标的供应商的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4.5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报价的；
- (2) 成交供应商不按第 29 条规定签订合同；
- (3)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4)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5)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6)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六十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须相应延长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6. 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6.1 响应文件一式叁份，固定胶装。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16.2 提供与正本一致的电子文件（PDF 格式）1 份，并将 U 或光盘（U 或光盘上请标明公司名称）密封在“唱标信封”中，电子介质的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6.3 响应文件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响应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6.4 响应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响应文件的正本须经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和加盖公章。

16.5 响应文件如有错误必须修改时，修改处须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或加盖公章。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7.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报价专用袋（箱）中（正本一包，副本一包），并在报价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

17.2 报价专用袋（箱）上须按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格式注明：

- (1) 采购编号及项目名称：
- (2) 分包号（如有的话）：
- (3) 供应商的名称、地址、联系人、电话和传真：

17.3 响应文件未按第 17.1 和 17.2 条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人不对响应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17.4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时应备有一个“报价信封”，并将下列内容单独密封入该信封，再将其封装于响应文件正本封套内：

- (1) **报价函；**
- (2) **报价一览表；**
- (3) **交纳保证金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18.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8.1 供应商须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

18.2 若采购代理机构按 9.5 条规定推迟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采购人和供应商受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9. 迟交的响应文件

在报价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20.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必须使采购代理机构在报价截止时间前收到该修改的书面内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该书面文件须由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20.2 响应文件的修改文件应按第 16 条规定签署，正、副本分别密封，并按第 17.3 条规定标记，还须注明“修改响应文件”和“开标前不得启封”字样。修改文件须在报价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报价，必须注明“最终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

20.3 供应商不得在报价截止时间以后修改响应文件。

20.4 供应商不得在报价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满前撤回响应文件，否则保证金将被没收。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五、开标及评审

21. 开标

21.1 采购代理机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采购人代表、采购人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21.2 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竞争性磋商活动，采购代理机构有权要求参加竞争性磋商活动的代表持本人身份证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21.3 开标时，采购人、公证员（如有）或供应商代表将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报价，公布每份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的内容，以及采购人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采购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

21.4 若响应文件未密封，或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保证金（包括保证金不符合第 14 条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21.5 按照第 20 条规定，同意撤回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拆封。

22. 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的代表 0 人和有关专家 3 人，共 3 人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专家按规定在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

生。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

23. 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3.1 资格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 (1) 供应商资格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条件
- (2) 响应文件递交情况: 正本和副本数量
- (3) 响应文件签署情况

23.2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 (1) 响应文件内容是否齐全
- (2)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是否存在重大负偏离

以上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 则响应文件无效。

23.3 所谓偏离是指响应文件的内容高于或低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相关要求。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供应商所响应的范围、质量、数量和交货期限等明显不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无记名投票同意。

23.3.1 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 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23.4 磋商小组在初审中, 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23.4.1 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 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3.4.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23.4.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3.4.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 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3.4.5 若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 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24. 响应文件的澄清

24.1 在评审期间, 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供应商应派授权代表和技术人员按磋商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接受询标。

24.2 磋商小组认为有必要, 可要求供应商对某些问题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和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书面澄清材料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

24.3 供应商不按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作书面澄清, 将视为放弃该权利。

24.4 并非每个供应商都将被询标。

25. 评审及推荐成交候选人

25.1 采购人、磋商小组分别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5.2 磋商小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中公布的评审办法对每份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最低报价等任何单项因素的最优不能作为成交的保证。

25.3 关于政策性加分

25.3.1 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情况:

(1)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1)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 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 视同为中型企业; 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 视同为大型企业。

(2) 具体评审价说明:

1) 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 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6%);

2) 供应商为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 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2%)。

(3) 供应商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规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 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11〕181号), 并提供中小企业认定机构的证明材料, 否则无效。

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6. 评审过程保密

26.1 在宣布预成交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响应文件和预成交意向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供应商或与评审工作无关的人员。

26.2 供应商不得探听上述信息,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审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6.3 在评审期间,采购代理机构将有专门人员与供应商进行联络。

26.4 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不向落标的供应商解释落标原因,也不对评审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六、授标及签约

27. 推荐成交候选人原则

27.1 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根据评审办法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预成交供应商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预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预成交供应商将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上公告。

27.2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一)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28. 质疑处理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以及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29. 成交通知

29.1 采购代理机构应按评审报告的评审结果向预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9.2 预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须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采购人, 确认成交通知书已收到, 并同意接受(若到采购人领取则无需回复)。

29.3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0. 签订合同

30.1 预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 否则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 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30.2 竞争性磋商文件、预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30.3 签订合同后, 成交供应商不得将货物、工程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 成交供应商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 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项目名称：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效能管理系统项目							
序号	名称	模块	单位	工程量	功能要求	不含税综合单价(元)	合计金额(元)
1	WEB端	系统设置	项	1	新增编辑企业档案信息；部门信息管理；职位信息管理；角色信息管理，权限设置；用户信息管理；		
2		公文管理	项	3	公文管理、公文查看、公文办理功能。		
3		任务管理	项	3	任务管理、任务查看、任务办理、申述查看、申述办理功能		
4		效能管理	项	2	效能打分、任务效能、会议室使用效能功能。		
5		通知公告管理	项	1	通知公告分类管理、通知公告管理、通知公告查看。		
6		规章制度管理	项	1	规章制度分类管理、规章制度管理、规章制度查看。		
7		会议管理	项	1	会议室管理、会议室查看、会议管理、会议查看、会议办理功能。		
8		我的日程	项	1	日程查看、日程分享功能。		
9		名片夹	项	1	已收藏名片夹、未收藏名片夹功能。		
10		个人中心	项	1	编辑个人相关资料；上传个人图像资料；修改个人登录密码；		
11		首页及登陆	项	1	登录验证账号密码，验证通过进入后台；菜单栏、个人桌面、企业桌面、消息提醒、全屏等功能。		
13	APP 移动端 Android	系统设置	项	1	企业档案查看、部门信息查看、职位信息查看、角色信息查看、用户信息查看功能。		
14		公文管理	项	2	公文信息查询、公文详情查看、审批历史、待办公文信息查询、公文办理、公文办理功能。		
15		任务管理	项	2	任务信息查询、任务详情查看、审批历史、任务申述、待办任务信息查询、申述信息查询、申述详情查看等功能。		
16		效能管理	项	2	效能打分、任务效能查看、会议室效能查看功能。		
17		通知公告管理	项	1	公告分类信息查询、通知公告查询、通知公告详情查看。		
18		规章制度管理	项	1	规章制度分类信息查询、规章制度查询、规章制度详情查看功能。		
19		会议管理	项	1	会议室管理、会议室查看、会议管理、会议查看、会议办理等功能。		
20		我的日程	项	1	日程查看、日程查看功能。		
21		名片夹	项	1	已收藏名片夹、未收藏名片夹功能。		
22		个人中心	项	1	个人资料查看。		
23	消息推送提醒	项	1	显示当前登录用户代办的的事项信息；显示当前登录用户收到的公文；显示当前登录人收到的通知公告；显示当前登录人收到的规章制度；			
13	APP 移动端 IOS	系统设置	项	1	企业档案查看、部门信息查看、职位信息查看、角色信息查看、用户信息查看功能。		
14		公文管理	项	1	公文信息查询、公文详情查看、审批历史、待办公文信息查询、公文办理、公文办理功能。		
15		任务管理	项	1	任务信息查询、任务详情查看、审批历史、任务申述、待办任务信息查询、申述信息查询、申述详情查看等功能。		
16		效能管理	项	1	效能打分、任务效能查看、会议室效能查看功能。		
17		通知公告管理	项	1	公告分类信息查询、通知公告查询、通知公告详情查看。		
18		规章制度管理	项	1	规章制度分类信息查询、规章制度查询、规章制度详情查看功能。		
19		会议管理	项	1	会议室管理、会议室查看、会议管理、会议查看、会议办理等功能。		
20		我的日程	项	1	日程查看、日程查看功能。		
21		名片夹	项	1	已收藏名片夹、未收藏名片夹功能。		
22		个人中心	项	1	个人资料查看。		
23	消息推送提醒	项	1	显示当前登录用户代办的的事项信息；显示当前登录用户收到的公文；显示当前登录人收到的通知公告；显示当前登录人收到的规章制度。			
26	优化	WEB本地优化	项	2	页面优化、数据库优化、响应服务优化、代码优化		
27		APP本地优化	项	2	页面交互效果优化、数据库优化、响应服务优化		
29		不含税造价					
30		税金		3%			
31	含税合计						

其他要求

1、交货时间及地点

服务期：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

服务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2、售后服务要求

(1). 正式投入运行后，向业主单位提供全面、有效、及时的技术支持和服务，包括紧急情况下的现场支持、热线电话支持、远程服务支持、电子邮件支持等。

(2). 相应时间：要求提供 7×24 小时的响应支持，1 小时内响应并提出解决方案，对重大问题提供现场技术支持，24 小时内到达指定现场。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具体详见最新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合同范本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具体条款内容双方在合同协商签定。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注：请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响应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1、报价函

致: 海南双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_____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_____ (报价单位名称), 提交响应文件。

根据此函, 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 2、我方同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计算的_60_天, 在此期间, 本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并可随时被接受。
- 3、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报价的所有资料或证据, 并保证资料、证据的真实有效性。
- 4、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响应, 即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保证。
- 5、如果我方成交, 我们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供应商名称: _____ (公章)

地址: _____ 邮编:

电话: _____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受托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职务:

日期:

1.1、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模块	单位	工程量	不含税综合单价(元)	合计金额(元)
1						
2						
...						
税金3%						
含税合计: ¥						
人民币(大写):						

服务期:

服务地点:

注: 本次采购的服务报价单位为: 人民币元。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托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注: 1、投标报价应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规定的采购范围的全部内容;

2、谈判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 或者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 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 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 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2、服务要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应逐条对应磋商文件第三章“用户需求书”，包括服务完成时间、付款方式等内容，并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填写本表格。

A、 我公司已仔细阅读磋商文件中各项商务要求，所有商务要求均无偏离，成交后我公司将严格遵照执行。

B、 我公司已仔细阅读磋商文件中各项商务要求，除下述条款有偏离外，其余条款我公司均予以认可，成交后将严格遵照执行。

序号	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表格填写说明：

1、供应商应根据实际情况，填写本表格，若无偏离，则勾选 A 项，签字盖章即可。若有偏离，则勾选 B 项，按表格要求及实际情况填写后，签字盖章。

2、表格中“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请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完整、准确的填写。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海南双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作为我公司的合法授权代理人，参加海南双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采购编号：sdzb2019-098、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效能管理系统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并负责一切响应文件的提供与确认，其签字与我司公章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有效期限：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被授权人：_____（亲笔签名） 联系电话：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

公司名称：_____（公章） 营业执照号码：
法定代表人：_____（亲笔签名） 联系电话：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

生效日期：20 年 月 日

<p>法定代表人</p> <p>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p>

<p>被授权人</p> <p>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p>
--

注：本授权书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4、服务承诺书

此承诺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相关要求据实填写，格式由供应商自定。

5、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按照国家“三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申请核发的新版合法且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6、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19 年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7、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 2019 年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

8、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声明函

致：海南双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承诺：

一、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

二、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0）。

三、近三年因产品供货问题（假冒品、替代品、次品、翻新品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0）。

四、本次投标的物均为符合国家规定的相应技术标准、环保标准和安全标准的合格产品。

五、我公司提供本项目的整体解决方案，能实现与磋商文件的全部技术要求，并如期完成工程。

六、用户有权根据需要，对中标候选人就投标响应内容，参考技术规格要求，进行验证性测试，如不通过则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若采购人在本项目预中选公示期间，查核我公司有与上述承诺不符合、不满足、不响应的情况，我公司将自愿放弃预中选资格，并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司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9、保证金证明单据

10、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证明材料

11、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第六章 评审方法和程序

一、评审原则

1.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 评审由依法组成的磋商小组负责完成。评审基本原则: 评审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

2. 本次评审是以磋商文件, 磋商响应文件和磋商承诺文件和最终报价为依据, 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 推荐技术先进、报价合理、经验丰富、信誉良好、售后服务好、及综合实力强的成交供应商。

3. 参加磋商工作的所有人员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严格保密, 确保竞争性磋商工作公平、公正,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无理干预磋商小组的正常工作。

4.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二、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评审流程如下:

1. 评标准备

磋商小组成员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 了解本次招标的范围和需求, 熟悉评标方法;

2. 磋商响应文件初步评审

进入评审程序后, 磋商小组先对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磋商小组将根据评审办法的规定和附表 1 的内容, 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若出现以下情况, 则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不满足采购需求而不能通过初步审查:

- 1) 磋商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签字人未经法定代表人授权的;
- 2)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 3) 超出经营范围报价的;
- 4)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5)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检查磋商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不齐全、不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 并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未能补充齐全的;

- 6)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商务和技术部分进行初步审查, 检查磋商响应文件提交的内容不齐全、不能证明有能力承担本项目的任务、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出相应的承诺的;
- 7)报价过低, 明显不合理, 采购人认为无法保障质量而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的;
- 8)主要技术规格和参数不满足技术参数要求以及商务有重大负偏离的;
- 9)磋商小组认为报价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的;
- 10) 没有按时作最终报价或最终报价超过采购预算且采购人无法接受的;
- 11) 违反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
- 12) 不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的。
- 13) 初步评审采用“一项否决”的原则, 只有全部符合要求的才能通过初步评审。

3. 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在磋商过程中,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 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 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 最后报价

磋商结束后, 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 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最终报价表格式见附表 2)

5. 综合评审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评审标准详

见附表 3)

三、推荐成交供应商

有效报价是指通过文件初审的供应商最终报价经价格核对后的评审价格,且不超过采购人的预算。

如果有效报价达到 3 家或以上,采购评审组按综合评分由低到高对供应商进行排名,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本次竞争性磋商的成交候选人。

四、评审报告

(1) 采购评审组依据评审结果出具评审报告。

五、磋商、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止,凡与磋商、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确定成交人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磋商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从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供应商日止,供应商不得与参加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报价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供应商方面向参与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六、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磋商人和采购人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竞争性磋商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变更技术方案的权利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附表 1

(sdzb2019-098) 采购初步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1	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企业营业执照、法人授权委托书			
		供应商资格要求			
2	响应文件递交情况	正本和副本的数量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3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是否符合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4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文件	是否提交响应函			
5	保证金	是否提交保证金证明的			
6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 60 天			
7	服务期	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8	其它	没有其他无效响应文件认定条件			
结 论					

- 1、在表中的各项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磋商小组：

日期：

附表 2

最终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承诺 (最终报价):

人民币大写: _____元

小写: ¥ _____元

供应商承诺的其他条件: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2019 年 月 日

附表 3

(sdzb2019-098) 技术商务评分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 (30 分)		
1	投标报价 (30 分)	<p>评标基准值=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 100</p> <p>评审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报价明显过低, 可能低于其成本的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 由磋商小组认定以低于成本价竞标, 不得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p>
商务、技术部分 (70 分)		
2	项目实施团队实力 (10 分)	<p>项目经理: 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具有高级项目经理证书的得 5 分, 其他不得分。</p> <p>(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提供人员 2019 年以来任意 1 个月社保缴费证明, 缴费单位须为投标人, 原件现场核查)</p> <p>拟派本项目除项目负责人外的团队主要人员配备进行对比得分。配备 2 名以下 (含) 现场工作人员的不得分;</p> <p>配备 3 名以上 5 人以下现场工作人员的得 2 分;</p> <p>配备 5 名 (含) 以上现场工作人员的得 5 分。</p> <p>(提供人员 2019 年以来任意 1 个月社保缴费证明, 缴费单位须为投标人)</p>
	项目总体实施方案 (40 分)	<p>总体实施方案是否先进、合理、符合要求, 对需求的吻合程度, 实施方案是否合理可行; 质量保障措施合理可行, 管理及实施分工明确。评比得分。</p> <p>优: 31-40 分, 良: 21-30 分, 一般或差: 1-20 分</p>
	对重点难点的阐述 (10 分)	<p>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重点难点阐述是否清楚准确及解决对策是否合理可行评比得分:</p> <p>优: 7-10, 良: 4-6 分, 一般或差: 0-3 分。</p>
	项目承诺与合理化建议 (5 分)	<p>对项目提出合理保障措施及服务承诺,</p> <p>优: 5 分, 良: 3 分, 一般或差: 0-1 分。</p>
	服务承诺、服务措施 (5 分)	<p>售后服务承诺、服务措施:</p> <p>优: 4-5 分, 良: 2-3 分, 一般: 0-1 分</p>

- (1) 商务技术分统计: 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 磋商小组成员分别就各个供应商的技术、商务状况, 其对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

比较,评出各供应商的技术商务总分,全部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供应商的技术商务最终得分。

- (2) 价格得分:以二次报价为准计算。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初审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 (3) 综合得分=商务技术得分+价格得分。按照商务技术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